

四川金宇汽车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金宇汽车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。鉴于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勤勉尽责，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做出的贡献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、市场形势、物价水平的变化，在参考其他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平均津贴的基础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从 2019 年开始，公司将独立董事津贴由每人每年人民币 35,000 元（税前）调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60,000 元（税前），并按月平均发放。

此次调整独立董事津贴事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。

独立董事意见：公司对独立董事津贴进行适当调整，有利于调动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、强化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意识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该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我们同意公司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金宇汽车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三日